证券代码：300388　　证券简称：节能国祯　　公告编号：2026-051

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项目交易结果通知书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江门市新会区龙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收到江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出具的成交确认文件，以34,000万元竞得新会区城区污水厂及管网资产有偿使用权转让项目（一期）有偿使用权。现将本次竞价交易结果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总体情况

根据《交易结果通知书》所载内容，本次竞价交易项目主要情况如下：

1.项目名称：新会区城区污水厂及管网资产有偿使用权转让项目（一期）；

2.出让单位（实施机构）：江门市新会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3.竞得单位：江门市新会区龙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4.项目概况：项目位于江门市新会区城区，涉及生活污水管网241.24公里、污水提升泵站8座，覆盖东郊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项目采用公共资源有偿使用权转让模式，通过网上公开竞价方式确定有偿使用者，由竞得人负责管网及泵站的投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及期满移交；经营期21年（建设期3年、运营期18年），期满按现状无偿移交政府方；

5.成交价：有偿使用权出让费34,000万元；

6.项目经营期：21年（建设期3年、运营期18年）。

二、竞得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属于公司主营业务范畴，是公司落实国家盘活存量资产政策、参与广东省“厂网一体”城镇生活污水治理攻坚战的重要布局。项目若能顺利实施，将扩大公司在污水管网运维领域的业务规模，与公司在新会区既有污水处理项目形成厂网一体化协同，提升公司区域市场综合竞争力，预计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上述影响程度尚需视项目正式协议签订及实际实施情况而定，对公司短期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三、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项目尚未与实施机构签署正式有偿使用转让协议，相关内容均以正式签订的协议为准；且在实际履行过程中如遇到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导致协议部分或全部内容无法履行或终止的风险。

公司将继续跟踪该项目进展，严格按照相关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交易结果通知书》。

特此公告。

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1 日